

股票代码：600595

股票简称：中孚实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49

债券代码：122093

债券简称：11 中孚债

债券代码：122162

债券简称：12 中孚债

##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Vimetco N.V. 发行的全球存托凭证(GDR)

#### 拟终止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交易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Vimetco N.V.（以下简称“Vimetco”）目前为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。Vimetco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全球存托凭证(GDR)拟将终止交易，并于2017年5月8日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退市。退市完成后，Vimetco将由上市公司变为非上市公司。
-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Vimetco N.V. 和自然人张志平、张高波，未发生变化。
- 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，仍为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。

#### 一、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状态发生变化的有关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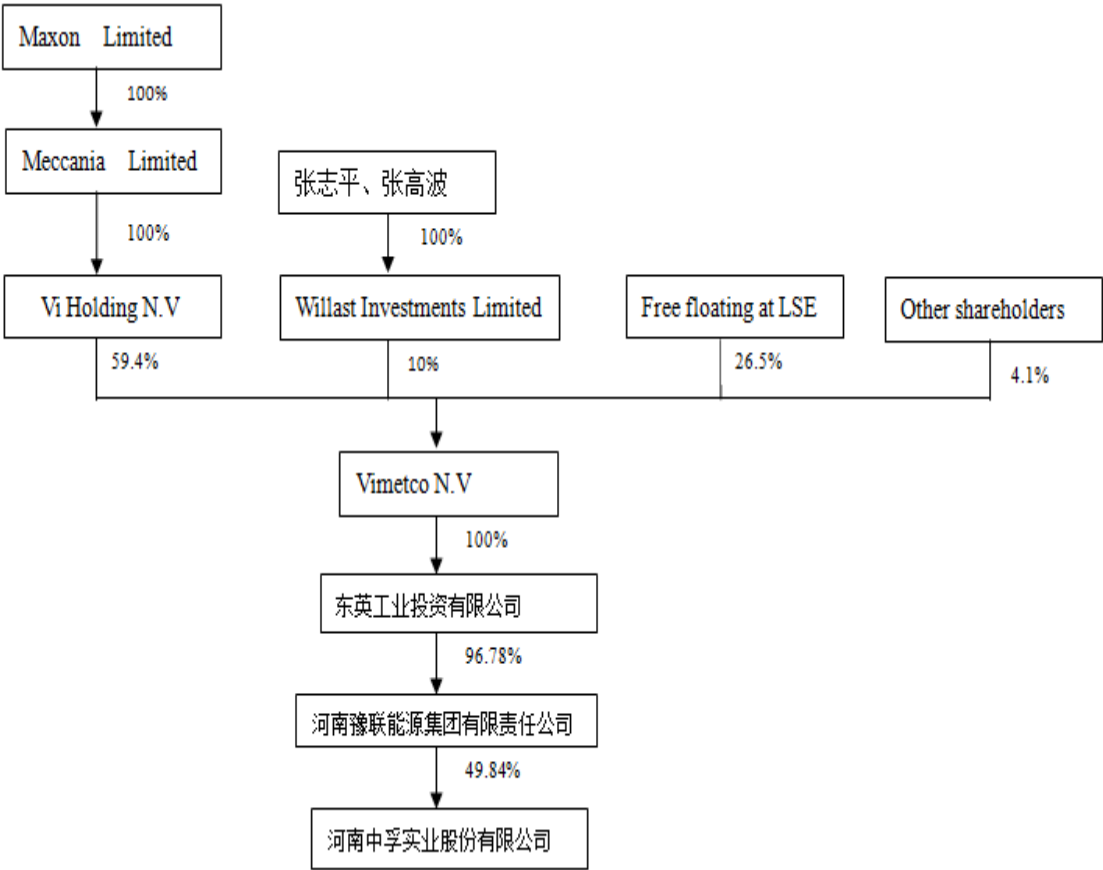
近日，公司接控股股东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豫联集团”）通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Vimetco董事会作出决议，为利于公司的未来发展，建议终止公司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全球存托凭证（GDR）交易。根据预期，Vimetco将于2017年5月8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退市。此后不久，将终止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的证券托管。目前预期实施退市时间约为2017年6月6日。该事项已于2017年3月27日在伦敦证券交易所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Vimetco披露在伦敦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londonstockexchange.com](http://www.londonstockexchange.com)）的相关公告及退市方案。

#### 二、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状态发生变化对公司的影响

Vimetco发行的全球存托凭证(GDR)在伦敦证券交易所终止交易并退市后，

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Vimetco由上市公司变更为非上市公司，Vimetco享有的对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，即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，仍为Vimetco和自然人张志平、张高波；同时公司控股股东也未发生变化，仍为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。

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：



本公司实际控制人Vimetco发行的全球存托凭证(GDR)在伦敦证券交易所终止交易的最新进展，本公司在接到进一步通知后及时披露。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17 年 3 月 31 日